证券代码:605488　　证券简称:福莱新材　　公告编号:2022-035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5月16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嘉善县姚庄镇银河路17号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1,196,5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4.8515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董事长夏厚君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其中独立董事严毛新、郝玉贵、申屠宝卿因疫情原因,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1,180,000	99.9819	16,500	0.0181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01 议案名称:发行证券的种类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1,180,000	99.9819	16,500	0.0181	0	0.0000

2.02 议案名称:发行规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1,180,000	99.9819	16,500	0.0181	0	0.0000

2.03 议案名称: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1,180,000	99.9819	16,500	0.0181	0	0.0000

2.04 议案名称:债券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1,180,000	99.9819	16,500	0.0181	0	0.0000

2.05 议案名称:票面利率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1,180,000	99.9819	16,500	0.0181	0	0.0000

2.06 议案名称: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1,180,000	99.9819	16,500	0.0181	0	0.0000

2.07 议案名称:担保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1,180,000	99.9819	16,500	0.0181	0	0.0000

2.08 议案名称:转股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1,180,000	99.9819	16,500	0.0181	0	0.0000

2.09 议案名称: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1,180,000	99.9819	16,500	0.0181	0	0.0000

2.10 议案名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1,180,000	99.9819	16,500	0.0181	0	0.0000

2.11 议案名称: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1,180,000	99.9819	16,500	0.0181	0	0.0000

2.12 议案名称:赎回条款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1,180,000	99.9819	16,500	0.0181	0	0.0000

2.13 议案名称:回售条款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1,180,000	99.9819	16,500	0.0181	0	0.0000

2.14 议案名称: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1,180,000	99.9819	16,500	0.0181	0	0.0000

2.15 议案名称: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1,180,000	99.9819	16,500	0.0181	0	0.0000

2.16 议案名称: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1,180,000	99.9819	16,500	0.0181	0	0.0000

2.17 议案名称:募集资金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1,180,000	99.9819	16,500	0.0181	0	0.0000

2.18 议案名称: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1,180,000	99.9819	16,500	0.0181	0	0.0000

2.19 议案名称:募集资金管理与存放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1,180,000	99.9819	16,500	0.0181	0	0.0000

2.20 议案名称: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1,180,000	99.9819	165,000	0.0181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1,180,000	99.9819	16,500	0.0181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1,180,000	99.9819	16,500	0.0181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1,180,000	99.9819	16,500	0.0181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1,180,000	99.9819	16,500	0.0181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制定<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1,180,000	99.9819	16,500	0.0181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1,180,000	99.9819	16,500	0.0181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有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1,180,000	99.9819	16,500	0.0181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0	0.0000	16,500	100.0000	0	0.0000
2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0	0.0000	16,500	100.0000	0	0.0000
2.01	发行证券的种类	0	0.0000	16,500	100.0000	0	0.0000
2.02	发行规模	0	0.0000	16,500	100.0000	0	0.0000
2.03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0	0.0000	16,500	100.0000	0	0.0000
2.04	债券期限	0	0.0000	16,500	100.0000	0	0.0000
2.05	票面利率	0	0.0000	16,500	100.0000	0	0.0000
2.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0	0.0000	16,500	100.0000	0	0.0000
2.07	担保事项	0	0.0000	16,500	100.0000	0	0.0000
2.08	转股期限	0	0.0000	16,500	100.0000	0	0.0000
2.09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0	0.0000	16,500	100.0000	0	0.0000
2.10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0	0.0000	16,500	100.0000	0	0.0000
2.11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0	0.0000	16,500	100.0000	0	0.0000
2.12	赎回条款	0	0.0000	16,500	100.0000	0	0.0000
2.13	回售条款	0	0.0000	16,500	100.0000	0	0.0000
2.14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0	0.0000	16,500	100.0000	0	0.0000
2.15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0	0.0000	16,500	100.0000	0	0.0000
2.16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0	0.0000	16,500	100.0000	0	0.0000
2.17	募集资金用途	0	0.0000	16,500	100.0000	0	0.0000
2.18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0	0.0000	16,500	100.0000	0	0.0000
2.19	募集资金管理与存放	0	0.0000	16,500	100.0000	0	0.0000
2.20	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0	0.0000	16,500	100.0000	0	0.0000
3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0	0.0000	16,500	100.0000	0	0.0000
4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0	0.0000	16,500	100.0000	0	0.0000
5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0	0.0000	16,500	100.0000	0	0.0000
6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0	0.0000	16,500	100.0000	0	0.0000
7	关于制定<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0	0.0000	16,500	100.0000	0	0.0000
8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0	0.0000	16,500	100.0000	0	0.0000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有关事宜的议案	0	0.0000	16,500	100.0000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同意。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对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单独计票。全部议案均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君合(杭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冯晨露　赵依格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君合(杭州)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603070　　证券简称:万控智造　　公告编号:2022-025

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02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9.4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565,200,000.00元。坐扣承销及保荐费38,679,245.28元后的募集资金金额为526,520,754.72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于2022年3月7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另扣除前期已支付承销及保荐费用、审计及验资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发行手续费等其他发行费用22,181,859.65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04,338,895.07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75号)。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默飓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默飓电气")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方,公司通过向默飓电气增资的方式实施募投项目,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同时推动募投项目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董事会的批准,默飓电气于近日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同时,公司及默飓电气与保荐机构国泰君安、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次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2年5月13日,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账号	开户行	账户余额(元)
1	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1927030104666888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北白象支行	509,121,503.14
2	默飓电气有限公司	1922610104626888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0.00

本次默飓电气所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募投项目"智能化气体绝缘环网柜设备及系列产品扩产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存储和使用。

三、《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1: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

甲方2:默飓电气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子公司)(以下简称"默飓电气")

乙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丙方: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人)

为规范甲方(甲方1、甲方2合称"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的规定,甲、乙、丙三方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默飓电气为上市公司子公司,上市公司通过默飓电气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化气体绝缘环网柜设备及系列产品扩产建设项目,上市公司负责督促并确保默飓电气遵守募集资金相关法律法规及其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二、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19226101046268888,截止2022年5月13日,专户余额为0.00万元。该专户仅用于甲方智能化气体绝缘环网柜设备及系列产品扩产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三、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四、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人,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丙方应当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有权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对甲方现场调查时应同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五、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程晓鑫、蒋勇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六、乙方按月(每月5日之前)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七、甲方一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10,000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净额")的30%的,乙方应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八、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一条的要求向甲方、乙方书面通知更换后的保荐代表人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九、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或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十、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或丙方督导期结束之日(2024年12月31日)起失效。

十一、本协议一式十份,甲、乙、丙三方各持一份,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各报备一份,其余留甲方备用。

四、备查文件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特此公告。

万控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605303　　证券简称:园林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3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自2021年5月14日至2022年5月13日,累计获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为人民币9,550,082.91元。其中,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5月13日累计获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为人民币9,142,910.82元(未经审计)。

● 上述2022年获得的政府补助预计影响公司2022年度损益9,142,910.82元(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最终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一)获得补助概况

公司及子公司自2021年5月14日至2022年5月13日,累计获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为人民币9,550,082.91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5.47%。

(二)具体补助情况

单位:元

序号	获得时间	发放单位	发放事由	补助依据	补助类型	补助金额
1	2021/9/7	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政府四季青街道办事处	2020年度产业扶持资金	上财[2021]6号	与收益相关	340,000.00
2	2021/11/22	杭州第一技师学院	校企合作企业奖励	杭一技[2016]45号	与收益相关	9,940.00
3	2021/12/3	杭州市上城区残疾人联合会	残疾人安置补助	江民[2020]13号	与收益相关	4,020.00
4	2021/12/13	杭州市上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经费资助	江民[2020]13号	与收益相关	30,000.00
5	2021/12/13	杭州市旅游职业学校	2021下半年校企合作实习补助经费	收款凭证	与收益相关	5,000.00
6	2021/12/29	杭州市就业管理服务中心	稳岗稳就补贴	浙人社发(2021)39号	与收益相关	18,212.09
7	2022/1/4	杭州余杭求是股份经济合作社	市级农业土壤污染防治项目补助	关于拨付2021年度省级土壤综合培肥示范区、市级土壤污染防治等六个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20,000.00
8	2022/1/11	杭州市余杭区就业管理服务中心	稳岗补贴	杭人社发[2015]307号	与收益相关	7,164.24
9	2022/1/18	杭州余杭求是股份经济合作社	退林还田附属物迁移补偿款	余径政[2015]43号文件	与收益相关	161,073.00
10	2022/1/24	杭州市上城区税务局	个税手续费返还	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61号	与收益相关	3,911.65
11	2022/2/22	杭州市上城区税务局	个税手续费返还	财行(2019)11号	与收益相关	20,447.82
12	2022/3/25	杭州市余杭区税务局	个税手续费返还	国税发[1995]065	与收益相关	13.56
13	2022/3/28	杭州市余杭区税务局	印花税退税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0号公告	与收益相关	59.05
14	2022/3/28	杭州市上城区税务局	六税两费减免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0号	与收益相关	3,784.77
15	2022/4/8	杭州市余杭区税务局	个税手续费返还	国税发[1995]065	与收益相关	58.73
16	2022/4/22	杭州市上城区科学技术局	国高补助政策	杭财教[2021]61号	与收益相关	100,000.00
17	2022/4/26	杭州市上城区科学技术局	新认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市补助费用	杭财教[2021]61号	与收益相关	300,000.00
18	2022/5/5	中共杭州市江干区人民政府四季青街道办事处工作委员会	2022年两新党支部活动经费	江委[2016]12号	与收益相关	26,398.00
19	2022/5/11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政府四季青街道办事处	上市奖励	四委[2022]2号	与收益相关	200,000.00
20	2022/5/13	杭州市上城区科学技术局	新认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区补助费用	上财(2022)35号	与收益相关	300,000.00
21	2022/5/13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上市奖励	江金融办[2021]2号	与收益相关	5,000,000.00
22	暂未收到款项(注)		上市奖励	杭政函[2021]94号、《关于组织开展2022年杭州市"凤凰行动"计划首次政策兑现工作的通知》	与收益相关	3,000,000.00
合计						9,550,082.91

注: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收到政府文件而未收到该笔补助款项。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公司获得的上述政府补助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上述2022年获得的政府补助预计影响公司2022年度损益9,142,910.82元(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最终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603078　　证券简称:江化微　　公告编号:2022-044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撤回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并重新申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回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并重新申请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基本情况

2021年11月18日,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相关议案;2022年1月26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该等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2022年3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中国证监会于2022年2月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出具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20313);于2022年3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出具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20313号)。2022年4月23日公司发布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2022-033)。

二、撤回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并重新申报的主要原因

综合考虑资本市场环境变化情况,并结合公司发展战略,为了顺利推进再融资工作,公司决定申请撤回2021年非公开发行相关申请文件,并将适时重新申报。

三、撤回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并重新申报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正常,撤回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并重新申报事项是在综合考虑资本市场环境变化并结合公司发展战略下提出的,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与持续稳定发展造成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相关决策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5月1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回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并重新申报的议案》,同意公司撤回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申请文件并重新申报。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该撤回事项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5月16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回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并重新申报的议案》,同意公司撤回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申请文件并重新申报。

3.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申请撤回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并重新申报事项,是综合考虑目前资本市场环境变化及公司发展战略作出的决定。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议案时,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同意公司撤回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并重新申报。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董事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601686　　证券简称:友发集团　　公告编号:2022-056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公司")于2022年5月16日11:00-12: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之e访谈"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了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2022年5月10日,公司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披露了《关于举办2021年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公告》,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基本情况

1、会议主题: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

2、会议时间:2022年5月16日上午11:00-12:00;

3、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4、会议地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之e访谈"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

5、参会嘉宾: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答复情况

公司在本次说明会上,针对投资者关心的公司业绩、经营情况、战略规划等内容,与广大投资者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现场回答,具体如下:

问题1:请问贵司发行价是否合理,是否存在欺诈发行?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友发集团的关注。我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等发行文件详见公司公告。公司不存在欺诈发行的情况。谢谢您的关注!

问题2: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显示利润情况与2021年同比下降,请问主要原因是什么?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友发集团的关注。2021年一季度,公司准确预判钢材价格春节后会上涨,在春节前低价格大批量采购原料,高仓位冬储,赢得了市场先机,为公司带来了超额利润。公司研判2022年春节前的钢材价格仍处于相对高位,按照正常生产经营来备料,市场价格的涨幅不及去年同期。虽然公司完成了年初制定的产销任务,但没有取得如2021年一季度的利润。谢谢您的关注!

问题3:目前二级市场成交量惨淡,请问最新的股东人数多少?

答:感谢您对友发集团的关注。请您关注公司发布的2021年年度报告及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谢谢您的关注!

问题4:请问疫情对贵公司的业绩有何影响?公司目前采了什么应对策略?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友发集团的关注。疫情严重地区,产销量受到阶段性的影响;疫情消失后,在抢工期需求中可以弥补。谢谢您的关注。

问题5:市场最终反映公司的内在价值,公司从上市以来一直下跌,请问公司是否能够做出有效的应对措施。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友发集团的关注。股价短期与市场情绪、公司经营波动等因素有关,但股价长期与公司的经营业绩的长期趋势有关,公司主营业务是焊接钢管的研发生产销售,由于主要原材料是板带,钢材作为大宗商品,价格波动频繁,在极端波动趋势下,公司短期经营业绩也会产生波动,这是我们行业都面临的经营风险,短期经营业绩波动叠加市场情绪的影响,公司股价一路走低。但是友发作为国内焊接钢管产销量最大的企业,一直规范运营,在双碳减排、环保趋严的政策背景下,未来竞争优势会更加明显体现,公司自上市以来围绕着"由千万吨迈向千亿元,做全球管业第一雄狮"的战略目标,加大全国布局力度,发挥已有生产基地潜力的同时,新建江苏友发和唐山新型建材,扩大油气钢管新品类,拓展不锈钢管,盘扣脚手架等高附加值产品领域,今年开始会取得一定成效,公司坚信长期经营趋势不断向好,也最终会反映在我们的股价上。谢谢您的关注!

问题6: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建设项目进展是否顺利,盈利能力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友发集团的关注!公司发行可转债募投项目——唐山友发新型建材项目建设进展顺利,已具备百万吨盘扣脚手架加工能力,盘扣脚手架业务4月份已经做到不亏钱;方管项目于2月上旬投产,生产和销售正在逐步上量,未来必将成为公司重要的效益增长点。谢谢您的关注。

问题7:既然贵司坚定看好长期价值,针对当前如此低廉的股价,是否会进一步回购?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友发集团的关注。公司1月份披露的股份回购计划已于上周实施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告。公司看好长期价值释放,会根据市场及资金状况考虑是否进一步回购股份,如有相关计划公司会及时公告,也请进一步关注公司的公告。谢谢您的关注。

问题8:请问公司近期准备实施的战略规划是什么?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友发集团的关注!公司已于2020年确定了新的十年发展战略目标:由千万吨迈向千亿元,做全球管业第一雄狮。"千万吨"指钢管的产销量;"千亿元"指年度营业收入和企业价值。基于该发展战略目标,结合当前实际、市场形势和阶段性分解任务,公司进一步提出了"友发2025"中期规划,即到2025年力争实现钢管工序产量3,000万吨、净销售量2,000万吨。同时公司还将在"纵横"两个维度加快业务发展,"横向"指以现有钢管产品为核心,横向扩充钢管新品类,继续扩展国内新生产基地布局并探索海外生产基地建设,继续扩大生产规模,提高市场占有率,坚定不移向着产值千亿目标前进。"纵向"指公司深耕钢管产业链,沿着钢管产品的上下游纵深发展,提高产品附加值;加强营销革命力度,提高为终端服务能力水平;全面提高自动化水平和工艺质量标准;全面提升内部管理水平;全面打造公司品牌,提高公司产品毛利率水平,实现企业价值的高质量增长。谢谢您的关注!

关于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之e访谈"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

感谢各位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说明会,公司在此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03109　　证券简称:神驰机电　　公告编号:2022-038

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4元

每股转增股份0.4股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2/5/23	-	2022/5/24	2022/5/25	2022/5/24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经公司2022年4月28日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1.发放年度:2021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49,701,1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9,880,440元,转增59,880,440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209,581,540股。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2/5/23	-	2022/5/24	2022/5/25	2022/5/24

四、分配、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自行发放对象

艾纯、艾利、重庆神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重庆神驰投资有限公司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在公司派发现金红利时暂不扣缴所得税,待实际转让股票时根据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4元。持股期限(指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上市公司股票之日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续时间)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个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至公司账户,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扣税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36元。

(3)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公司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36元。如该类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其股息、红利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申报缴纳,公司按照税前每股现金红利人民币0.4元派发。

五、股本结构变动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转增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非流通股)	103,031,100	41,212,440	144,243,54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流通股)	46,670,000	18,668,000	65,338,000
1、A股	46,670,000	18,668,000	65,338,000
三、股份总数	149,701,100	59,880,440	209,581,540

六、摊薄每股收益说明

实施送转股方案后,按新股本总额209,581,540股摊薄计算的2021年度每股收益为0.93元。

七、有关咨询办法

对于公司本次权益分派事项如有疑问,请通过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23-88027304

特此公告。

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603038　　证券简称:华立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0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授权审议的情况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合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该项授权额度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之日止。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的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于2022年5月16日到期赎回,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年化收益率	收益金额(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32天结构性存款	1,000	3.05%	26,739.73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在理财产品选择时以保证资金安全和流动性为前提,但理财产品投资过程中不排除理财收益受市场波动等影响,具有一定的投资风险。

针对理财产品投资风险,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相关规定执行,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公司主要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财务部对理财产品购买操作实行授权管理,并建立台账以方便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定期向董事会汇报有关理财产品投资本金及收益情况。

3、公司审计部门应定期或不定期地对理财产品的购买工作进行检查,监督财务部执行风险管理政策和风险管理工作程序,严格审核理财产品购买金额、风险性质是否为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内,若超出授权范围须立即报告公司董事会。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如下: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人民币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人民币万元)	实际收益(人民币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人民币万元)
1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8,000	631,145.21	-
2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6,000	453,698.63	-
3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54,005.48	-
4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162,054.79	-
5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2,500	188,013.70	-
6	券商理财产品	2,500	2,500	202,191.78	-
7	券商理财产品	2,000	2,000	177,534.25	-
8	银行理财产品	2,000	2,000	362,000.00	-
9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26,739.73	-
10	券商理财产品	2,000	-	-	2,000
11	银行理财产品	3,500	-	-	3,500
12	银行理财产品	1,500	-	-	1,500
13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	-	4,000
14	券商理财产品	1,000	-	-	1,000
合计		40,000	28,000	2,257,383.57	12,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15,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1.25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0.46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12,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1,000	
总理财额度(万元)				13,000	

特此公告。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688317　　证券简称:之江生物　　公告编号:2022-041

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宁波睿道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睿道")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814,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5%。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2年1月18日披露《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公司股东宁波睿道计划自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947,040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公司于2022年5月14日收到股东宁波睿道关于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宁波睿道于2022年2月9日至2022年5月14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1,764,7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1%,本次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同时其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1,998,487股,合计减持3,763,256股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后宁波睿道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7,051,5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62%。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宁波睿道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0,814,800	5.55%	IPO前取得:10,814,8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宁波睿道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64,769	0.91%	2022/2/9～2022/5/14	集中竞价交易	37.01-44.00	66,816,241.10	未完成:182,271股	7,051,544	3.62%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601368　　证券简称:绿城水务　　公告编号:临2022-017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5月12日、2022年5月13日、2022年5月1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12日、2022年5月13日、2022年5月1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近期本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和问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以及热点概念事项等。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近期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股东广西宏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桂集团")近期实施了减持计划,其减持计划及进展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临2022-005)、《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临2022-015))。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2年5月12日、2022年5月13日、2022年5月1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准确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7日